附件4-1

“链式”数字化转型应用赋能项目申报说明

一、申报条件

1.申报单位是产业链龙头企业、链主企业的，应同时符合以下基本条件：

（1）申报单位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

（2）申报单位运营、财务状况及信用良好，近三年内未发生过重大安全、质量等事故，未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产业链龙头企业在主板上市（包含上交所主板、科创板、深交所主板、创业板、北交所）或估值不低于10亿元或上年度营业收入不低于5亿元；链主企业主导产品处于产业链下游关键环节，具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较强的研发能力和品牌影响力，具有整合上游资源及带动产业链发展的能力。

2.申报单位已入选顺义区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城市数字化服务商名单（未入选顺义区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城市数字化服务商名单的，须同时提交数字化服务商申报资料，经审核符合顺义区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城市数字化服务商遴选要求）。

3.申报项目应适用于产品生命周期数字化、生产执行数字化、供应链数字化、管理决策数字化及人工智能应用场景之一（见附件4-1-1）。

4.申报项目在2024年10月18日（含）至申报截止日前，应在纳入改造范围的中小企业开展试点应用。

5.申报项目不涉及任何知识产权及所有权争议。产品设计、开发及应用均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未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所有权。

二、支持方式和标准

对符合申报条件且入选顺义区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典型案例名录的“链式”数字化转型服务产品，每个服务产品最高奖励25万元，每家产业链龙头企业、链主企业、数字化服务商最高奖励50万元。

附件 4-1-1支持场景清单

 4-1-2申报资料清单及附件

附件4-1-1

支持场景清单

| **序号** | **一级场景** | **二级场景** | **三级场景** |
| --- | --- | --- | --- |
| 1 | 产品生命周期数字化 | 产品设计 | 数字化建模及可视化设计 |
| 2 | 功能性能仿真分析 |
| 3 | 研发项目集成管理 |
| 4 | 工艺设计 | 工艺基础信息管理 |
| 5 | 工艺数据结构化管理 |
| 6 | 工艺设计验证与仿真 |
| 7 | 营销管理 | 营销过程数字化管理 |
| 8 | 互联网营销 |
| 9 | 产供销协同 |
| 10 | 精准营销 |
| 11 | 售后服务 | 客户服务管理 |
| 12 | 电子客户服务 |
| 13 | 远程运维服务管理 |
| 14 | 其他 | 其他 |
| 15 | 生产执行数字化 | 计划排程 | 数字化计划管理 |
| 16 | 数字化计划协同 |
| 17 | 数字化排产与优化 |
| 18 | 生产管控 | 生产过程数字化管理 |
| 19 | 自动化生产作业（离散）/ 先进过程控制（流程） |
| 20 | 工艺参数分析优化 |
| 21 | 质量管理 | 质量信息管理 |
| 22 | 产品质量追溯 |
| 23 | 质量分析与优化 |
| 24 | 设备管理 | 数字化设备管理 |
| 25 | 设备运行实时监测 |
| 26 | 设备故障预测 |
| 27 | 安全生产 | 数字化安全生产管理 |
| 28 | 生产安全预警 |
| 29 | 能耗管理 | 能耗数据实时监测 |
| 30 | 能源使用优化 |
| 31 | 其他 | 其他 |
| 32 | 供应链数字化 | 采购管理 | 供应商数字化管理 |
| 33 | 物料需求计划生成 |
| 34 | 供应链数字化协同 |
| 35 | 仓储物流 | 仓储运行数字化管理 |
| 36 | 自动化仓储作业 |
| 37 | 物料精准配送与物流监控 |
| 38 | 其他 | 其他 |
| 39 | 管理决策数字化 | 财务管理 | 数字化财务管理 |
| 40 | 业财一体化 |
| 41 | 人力资源 | 数字化人力资源管理 |
| 42 | 协同办公 | 信息化协同办公 |
| 43 | 决策支持 | 智能经营决策 |
| 44 | 其他 | 其他 |
| 45 | 人工智能应用场景 | 其他 | 其他 |

附件4-1-2

“链式”数字化转型应用赋能项目申报资料清单

1.“链式”数字化转型应用赋能项目申请表（见附件4-1-2-1，系统填报）。

2.“链式”数字化转型应用赋能实施方案（代典型案例申报书）（见附件4-1-2-2，系统上传盖章PDF和word文件）。

3.“链式”数字化转型应用赋能案例情况表（见附件4-1-2-3，系统上传盖章PDF和excel文件）。

4.与“链式”数字化转型应用赋能案例情况表顺序、内容对应一致的项目佐证材料，每个案例提供合同、到账凭证、发票、部署应用照片、经服务企业盖章的成果验收报告及满意度评价等资料（系统上传）。

5.申报单位是产业链龙头企业的，需提供估值证明材料或2024年财务审计报告；是链主企业的，需提供主导产品处于产业链下游关键环节，具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较强的研发能力和品牌影响力，具有整合上游资源及带动产业链发展能力情况说明及证明材料（系统上传）。

6.申报单位是数字化服务商，且未入选顺义区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城市数字化服务商名单的，按《北京市顺义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开展顺义区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城市数字化服务商遴选工作的通知》要求，提交数字化服务商遴选资料（系统下载模板上传）。

7.承诺书（见附件4-1-2-4，系统上传盖章PDF文件）。

附件4-1-2-1

“链式”数字化转型应用赋能项目申请表

|  |
| --- |
| **企业基本情况** |
| 企业名称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注册地址 |  |
| 注册资本（万元） |  | 实缴资本（万元） |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所属行业（四位行业代码） |  | 从业人数（人） |  |
| 2024年营业收入（万元） |  | 2024年净利润（万元） |  |
| 申报单位类型 | □在主板上市（包含上交所主板、科创板、深交所主板、创业板、北交所）的产业链龙头企业□估值不低于10亿元的产业链龙头企业□2024年度营业收入不低于5亿元的产业链龙头企业□链主企业□已入选数字化服务商□未入选数字化服务商 |
| 企业简介（1000字以内） | 企业发展历程、主营业务、市场占有率、行业地位、主导产品、产业链上下游等情况介绍。 |
| **“链式”数字化转型应用赋能情况** |
| 产品名称 |  |
| 服务细分行业 | □新能源智能网联汽车 □航空航天 □第三代半导体 |
| “链式”带动情况 | □系统开放 □资源共享 □业务协同 □数据贯通 □其他  |
| 产品部署方式 | □本地部署 □私有云 □公有云 □混合云 □其他  |
| 适用场景（根据支持场景清单填写） | 一级场景名称 | 二级场景名称 | 三级场景名称 |
| 场景一 |  |  |  |
| 场景二 |  |  |  |
| 场景三 |  |  |  |
| 最低价格（万元） |  | 最高价格（万元） |  |
| “链式”数字化转型产品部署周期 | □小于20人天 □21-50人天 □51-100人天□101-200人天 □201-500人天 □500人天以上 |
| 服务产品简介（300字以内） |  |
| 服务产品知识产权及技术、应用、服务亮点情况（500字以内） |  |
| 服务产品应用案例情况（500字以内） |  |
| 服务产品适用场景描述（500字以内） |  |

注：申报多个“链式”数字化转型服务产品，在系统中需分别填报。

附件4-1-2-2

“链式”数字化转型应用赋能实施方案

（代典型案例申报书）

**一、基本情况**

包括产品基本信息，适用行业，应用场景等基本情况。（500字以内）

**二、产品亮点**

包括产品“链式”应用架构、技术应用、运营模式、服务创新等情况。（1500字以内，可附图）

**三、需求分析及解决方案**

从同类产品现状、技术创新应用，场景应用、企业经营、生产实际、运营效率、运维成本等方面分析需求，并提出解决方案。（2000字以内，可附图）

**四、案例概述**

例举产品服务案例，列明带动“链式”转型企业名单，通过产品应用前后量化数据对比等方式，说明应用效果。（500字以内，可附图）

附：企业及产品简介（1000字以内，可附图）

附件4-1-2-3

“链式”数字化转型应用赋能案例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链式”数字化转型产品名称** | **应用产品的链主企业或龙头企业名称** | **应用产品的中小企业名称** | **合同额(元)** | **已支付/到账金额(元)** | **合同签订日期** | **服务开始日期** | **服务完成日期** | **验收日期** | **满意度** | **应用产品的中小企业联系人** | **应用产品的中小企业联系电话** | **备注** |
| **企业名称** | **是否属于改造企业** | **所属行业** |
| 1 |  |  |  |  |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所属行业”选择新能源智能网联汽车、航空航天、第三代半导体、其他行业中某一行业填写；

2.日期格式必须为“年-月-日”或“年/月/日”的格式；

3.“满意度”填写“是”或“否”。

附件4-1-2-4

承诺书

**顺义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我单位申请2025年顺义区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城市“链式”数字化转型产品赋能项目，具体承诺如下：**

**1.我单位递交的申报资料真实有效，如存在利用虚假资料瞒报、虚报等手段通过资金申请资格审查并获得资金资助的，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后果。**

**2.获得资助后，切实加强对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严格执行财务规章制度和会计核算办法。**

**3.主动配合项目跟踪、检查、评价工作，自觉接受财政、审计、监察部门的监督检查。**

**4.申报的“链式”数字化转型服务产品**不涉及任何知识产权及所有权争议。产品设计、开发及应用均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未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所有权。

法定代表人（签字）：

申报单位（盖章）：

时 间： 年 月 日